



深圳市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VOC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股份代號：8285

中期報告

2006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的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交易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深圳市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約人民幣125,0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01,0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4%。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26,0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7,0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5%。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025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0.016元）。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03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董事會（「董事」）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業績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列示)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列示)
收入	3	69,586	60,150	125,197	100,838
銷售成本		(42,785)	(36,557)	(78,914)	(62,963)
毛利		26,801	23,593	46,283	37,875
其他收益		1,671	2,009	3,759	4,291
銷售及分銷成本		(5,554)	(5,508)	(10,581)	(10,752)
行政費用		(2,514)	(2,746)	(4,740)	(5,091)
其他經營支出		(975)	(4,783)	(6,620)	(8,028)
財務費用		(15)	(113)	(56)	(127)
除稅前溢利		19,414	12,452	28,045	18,168
稅項	4	(1,431)	(929)	(2,071)	(1,417)
股東應佔溢利		17,983	11,523	25,974	16,751
股息	5	—	—	—	—
普通股股東應佔 每股盈利 — 基本	6	人民幣0.017	人民幣0.011	人民幣0.025	人民幣0.016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88,763	60,114
預付土地租金		5,826	5,889
非流動資產總值		94,589	66,003
流動資產			
存貨		38,514	34,661
應收貿易賬款	8	36,272	25,125
應收票據		3,537	10,565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9	7,124	6,3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202,935	201,307
流動資產總值		288,382	277,99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40,516	27,695
應付票據		4,013	1,770
應付稅項		4,223	3,4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16,562	19,317
流動負債總值		65,314	52,190
流動資產淨值		223,068	225,800
資產淨值		317,657	291,803
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2,762	46,710
儲備		214,895	244,973
少數股東權益		317,657	291,683
		—	120
總權益		317,657	291,803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股份 溢價賬	法定基金	保留盈利	建議末期 股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46,710	85,190	25,400	89,257	11,678	258,235
本年度純利	—	—	—	45,126	—	45,126
二零零五年已公佈之 末期股息	—	—	—	—	(11,678)	(11,678)
轉出／(轉入) 儲備	—	—	6,652	(6,652)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46,710	85,190	32,052	127,731	—	291,683
紅股	56,052	(56,052)	—	—	—	—
本期間純利	—	—	—	25,974	—	25,974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102,762	29,138	32,052	153,705	—	317,65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23,261	5,743
投資業務流出之現金淨額	(21,633)	(4,575)
融資業務流出之現金淨額	—	(10,749)
增加／(減少)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	1,628	(9,581)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307	206,062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935	196,481

07

附註：

1. 公司背景

深圳市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乃一間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為中國深圳市車公廟天安數碼城天祥大廈10B1座。

期內，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嵌入式智能平台(「EIP」)產品之研究、開發、製造及經銷。

2. 呈報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包括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並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特別說明，本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以人民幣呈報並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3. 收入

收入，亦指本集團之營業額，代表已售貨物之發票值，並扣減退貨及貿易折扣。

4. 稅項

本公司位於深圳經濟特區，因此應繳納15%之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規，本公司自首個錄得應課稅溢利年度扣減承前稅損虧損後起的兩年內免繳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獲得稅項減半優惠。

本公司作為高新技術企業，已於二零零四年向深圳市地方稅務局申請於深圳企業稅收優惠待遇屆滿後五年享有50%所得稅減免並於二零零四年成功申請額外三年之50%所得稅減免直至二零零六年。

本公司屬下分公司位於國內不同城市，彼等之應課稅溢利按33%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位於深圳經濟特區之附屬公司，可自首個獲利年度起享有兩年內免繳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獲得稅項減半優惠，而本集團位於上海之附屬公司於本期內並無課稅溢利，故財務報表並無就此作出撥備。

5.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6. 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之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25,974,000(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6,751,000元)及期內已發行之1,027,620,000股(二零零五年：1,027,620,000股)計算。

由於期內並無攤薄的事宜，故並無呈報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之每股攤薄盈利。

於期內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因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派發紅股而作調整。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械 人民幣千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原值：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5,746	1,877	15,824	14,749	1,194	39,039	78,429
增添	—	—	753	714	503	28,882	30,852
出售	—	—	(33)	(122)	—	—	(155)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5,746	1,877	16,544	15,341	1,697	67,921	109,126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034	1,758	5,970	8,918	635	—	18,315
期內撥備	192	49	730	1,079	90	—	2,140
出售	—	—	(17)	(75)	—	—	(92)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1,226	1,807	6,683	9,922	725	—	20,363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4,520	70	9,861	5,419	972	67,921	88,763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712	119	9,854	5,831	559	39,039	60,114

8. 應收貿易賬款

除新客戶一般需預先付款外，本集團與客戶之主要貿易條款為信貸。信貸期一般為30日至90日不等，而主要客戶則最多可延長至180日。各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維持嚴格控制未支付之應收款項，並設立信貸部監控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覆核。

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零至90日	33,052	22,299
91至180日	1,986	1,598
181至365日	1,921	1,218
一年以上	2,489	3,186
	39,448	28,301
減：呆賬撥備	(3,176)	(3,176)
	36,272	25,125

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4,293	2,44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05	3,766
預付土地租金之即期部份	126	126
	7,124	6,332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2,935	71,307
定期存款	150,000	130,000
	202,935	201,307

11. 應付貿易賬款

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零至90日	35,667	25,438
91至180日	3,775	1,295
181至365日	301	90
一年以上	773	872
	40,516	27,695

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14,744	17,749
應計費用	1,818	1,568
	16,562	19,31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而言，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入人民幣125,197,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00,838,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4%，主要原因為市場對本集團產品之需求增加。

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而言，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溢利人民幣25,974,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6,751,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5%。毛利率則為37%，而去年同期則為38%。毛利率相對穩定。

研究及開發成本（包括在其他經營支出）約為人民幣6,6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8,000,000元）。

股東應佔溢利增加約為人民幣9,200,000元，或55%，主要是由於市場環境的改善及本集團實施了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18,000,000元，主要包括銀行結餘約人民幣203,000,000元、存貨約人民幣39,000,000元及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約人民幣40,000,000元。本集團並無任何長期負債。本集團之流動負債主要包括應付票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65,000,000元，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0.31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17%（二零零五年：15%），資產負債比率為本集團之總負債除以總資產。

股本結構

本集團的註冊資本因將股份溢價賬中人民幣56,052,000元轉贈股本，以發行合計為560,520,000股面值人民幣0.10元新股而由人民幣46,71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

102,762,000元。轉贈股本方案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本集團倚賴內部資源及上市所得款項，作為資金之來源。本集團將其大部份現金以人民幣存於銀行賬戶，作為營運資金。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共905名僱員（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880名）。本集團就回顧期內發放的酬金約為人民幣9,400,000元（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7,400,000元）。僱員人數增加是由於研究及開發部門擴張所致。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乃以彼等之表現、經驗及現時之業內常規為基準。本集團亦為香港僱員提供法定之強制性公積金福利，以及為中國僱員設立法定退休計劃。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的資產並無被抵押。

滙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所有資產、負債及交易乃以港元或人民幣列席。由於回顧期內港元兌人民幣之滙率相對穩定，故董事並不認為本集團面對任何重大滙率波動風險，因此並無採取對沖或其他措施。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於中國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經銷 EIP（嵌入式智能平臺）產品，致力於 EIP 的推廣和應用，促進中國各行業的資訊化、自動化發展，改善並提升人類的生活品質。本集團提供三大系列逾280款 EIP 產品以及針對多個行業的解決方案，可按獨有之功能及特點大致分為三類：EIP 板級產品、EIP 殼級產

13

品及遙控數據模組。本集團所製造及分銷的EIP產品廣泛應用於電訊、工業、軍事、視頻控制、運輸、互聯網、商業及金融等領域。

經濟全球化和資訊化趨勢不斷深入，全球範圍內的資訊產業結構調整和梯次轉移日趨明顯，為 EIP 產業創造了良好的發展機遇。在中國政府的積極推動和行業與企業資訊化需求的持續拉動下，特別是「十一五」規劃提出「提高自主創新能力」，資訊產業要根據數字化、網路化、智能化等要求，促使中國 EIP 市場繼續保持穩步增長的態勢。在行業分部上，金融、電信等行業大用戶仍然是 EIP 應用的主導者，與此同時，傳統行業及特殊行業的應用需求亦日益增多，為本集團產品提供了廣闊的市場空間。特別是隨著中國對稅收控制電子化，資訊化的開展，稅控收款機產業開始規範化和健康發展，稅控收款機領域將面臨巨大的市場空間。經前期準備，本集團已獲國家相關行業主管部門的「資質認證」及「生產許可證」，並根據市場情況開發了一系列稅控收款機產品。回顧期內，本集團稅控收款機產品已在中國部分省市進行了試點，現正在進行全國範圍內的投標工作。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正在重點研發的新產品包括：

- 1、 高可靠行業應用 EIP 整機；
- 2、 低功耗雙核單板 EIP；
- 3、 高性能平板電腦及
- 4、 繼續開發高端雙處理器 COMPATPIC 平臺。

產品類別

下表為按產品類別分析之本集團營業額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EIP 板級產品	67,994	54.3	55,649	55.2
EIP 殼級產品	54,023	43.2	42,434	42.1
遙距數據模組	3,180	2.5	2,755	2.7
	125,197	100	100,838	100

銷售及市場營銷

回顧期內，本集團加強對營銷體系的整合力度，擴大營銷團隊規模並全面提升之整體素質。中國華北、華東地區為本集團2006年度重點市場營銷區域；行業應用以傳統、大型應用領域為主，如通訊、交通、電力等。

本集團在維持現有 EIP 產品市場份額的基礎上，加大同類產品中高端主流品牌的開拓力度，並將此作為2006年上半年度的營銷定位。在營銷手段方面，本集團加大對重點地區、重點行業的考核力度，設立專職人員及部門對行業客戶及市場、產品方向做跟進及分析，針對專項行業產品進行針對性銷售，同時亦為提高代理商的銷售能力進行培訓及扶持。

在繼續以往市場推廣活動的基礎上，本集團在回顧期內正在進行《二零零六年 EIP 技術交流會》、《中小企業發展戰略沙龍》、以及《英特爾嵌入式及通信解決方案日研討會》(本集團應邀參加進行產品展示和應用方案講解)等大型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

15

於2006年第二季度，本集團已經在10家主流媒體、30家專業媒體以及2家商情媒體上刊登廣告，進一步增強在EIP領域的影響力及市場號召力。

2006年第二季度本集團參加之展覽會有：

- 1、 2006(第七屆)西南地區自動化及儀器儀錶國際展覽會；
- 2、 2006中國(貴州)國際工業自動化及儀器儀錶展覽會；
- 3、 2006中國國防科技工業製造技術裝備採購會；
- 4、 2006湖北國際電力電工新技術新產品展覽會；
- 5、 2006年第二屆中國西部(蘭州)國際社會公共安全及消防產品博覽會；
- 6、 2006第八屆中國高速公路資訊化管理及技術研討會暨產品技術展示會；
- 7、 CIPSIE2006第五屆中國國際電源產業展覽會。

本集團將繼續維持以直銷為主、代理商為輔的市場營銷策略和銷售模式。

本集團投資興建的研祥科技大廈主體工程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順利封頂。研祥科技大廈正在進行後期配套工程的建設，該大廈的如期竣工將全面提升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及市場形象。

展望

嵌入式系統是電腦技術和資訊技術高速發展的產物，它以個性化的發展，柔性的體積、多任務運算、靈活地應用在各行各業中。進入後PC時代，嵌入式技術是無可置疑的熱點。中國是世界上最大的電子產品和通信產品消費市場，嵌入式系統及產品日益豐富，結構日臻完善，市場呈現快速增長趨勢，尤其在電子、通訊、交通、金融、網路、監控、自動化等領域應用廣泛，使得嵌入式系統及產品迅速滲透到社會各個層面，嵌入式技術在中國有巨大的發展潛力和市場需求。

隨著 EIP 產品應用領域的不斷拓展，本集團將繼續加強技術研發力度，根據市場需求推出一系列蘊含新技術的產品，特別是重點推進中國稅控收款機的市場應用及大型項目的投標工作。

本集團將2006年定為「骨幹建設年」，在維持並激勵原有核心管理、研發人員的同時關注對外部優秀人才的吸引，藉以滿足發展的需求。本集團亦通過徵詢全體員工的意見重新修訂了企業價值觀，使之更加符合發展需求，以激發全體員工的工作積極性，創造更大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亦將努力提升品牌知名度、公司形象，同時加強對企業運作的整合力度。本集團將按預定計劃完成「研祥科技大廈」的建設，同時積極籌建「中國工控博物館」。興建的《研祥科技大廈》將是本集團的另一個里程碑，建成後將為公司整合企業運作、增強EIP產品的研發力度、提升企業形象、增加企業資產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而其中內含的「中國工控博物館」的建成亦將對本集團品牌知名度、社會影響力、公司整體形象將有巨大的提升作用。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彼等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或淡倉），或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指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a) 好倉 — 於本公司之權益

	權益類別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持有本公司	持有本公司
				有關類別 股份之概約 百分比	總股本之概約 百分比
董事					
陳志列	受控制法團 之權益	700,529,940 (附註1)	內資股	90.90%	68.17%
周紅	實益擁有人	44,000	H股	0.02%	0.004%
監事					
周臣岩	受控制法團 之權益	3,853,300 (附註2)	內資股	0.50%	0.38%

附註：

- 該等內資股由深圳市研祥旺客實業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研祥旺客實業有限公司由陳志列先生（「陳先生」）擁有70%，及由王蓉（陳先生之配偶）擁有4.5%。由於陳先生持有深圳市研祥旺客實業有限公司三分之一以上之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擁有深圳市研祥旺客實業有限公司持有之所有本公司內資股權益。
- 該等內資股由深圳市科利鍵電子實業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科利鍵電子實業有限公司由監事周臣岩擁有60%，及由獨立第三方熊麗擁有40%。由於周臣岩持有深圳市科利鍵電子實業有限公司三分之一以上之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擁有深圳市科利鍵電子實業有限公司持有之所有本公司內資股權益。

(b) 好倉 — 於相聯法團之權益

董事	相關法團	權益類別	持有相關法團 總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陳志列	深圳市研祥旺客	實益擁有人	70%
	實業有限公司	家族	4.5%
王蓉	深圳市研祥旺客	實益擁有人	4.5%
	實業有限公司	家族	70%

附註：王蓉為陳志列先生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先生被視為擁有王蓉所持股份之權益，而王蓉則被視為擁有陳先生所持股份之權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之5%或以上之權益，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上為主要股東：

於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 股東名稱	持股權益之 性質及身份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相關股份類別 百分比	總註冊股本 百分比
深圳市研祥旺客 實業有限公司	內資股之登記及 實益擁有人	700,529,940	內資股	90.90%	68.17%
陳志列(附註)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700,529,940	內資股	90.90%	68.17%
深圳市好訊通實業 有限公司	內資股之登記及 實益擁有人	38,533,000	內資股	5.00%	3.75%

附註：陳先生實益擁有深圳市研祥旺客實業有限公司70%之權益，由於彼有權於深圳市研祥旺客實業有限公司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其被視為於深圳市研祥旺客實業有限公司所擁有之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

- (i) 在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如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之規定，彼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之規定，彼等當作或視為

擁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所指定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有關董事之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及

- (ii) 據董事或監事所知悉，概無任何人士(不包括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持有淡倉而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向本公司作出披露，或於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中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或其權益或淡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上為任何其他主要股東。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期內，概無董事或監事(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18歲之子女)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持有權益，或獲授予或已行使認購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

購股權計劃

直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或授出任何購股權。

競爭性權益

董事、初期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該等人士可能與本集團之利益有任何衝突之其他利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期內，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21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興建研祥科技大廈已簽約但未作撥備之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54,787,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486,000元）。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載之買賣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照董事證券交易之買賣規定標準及操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所載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

- (i) 就核數事宜為董事會及核數師提供重要溝通橋樑，及
- (ii) 檢討外界審核、內部監控及風險評估之有效性及就財務申報過程作出監察。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周紅女士（主席）、聞冰先生及王天祥先生。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委員會認為該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且已作出充份披露。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志列

中國深圳，二零零六年八月十日

於本報告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志列先生、曹成生先生及朱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聞冰先生、周紅女士、董立新先生及王天祥先生。